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林明緯
電話：753-2528
傳真：04-7233967
電子信箱：mingway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崙雅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關字第11301151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112年度第2次分支會會長研習流程表、會議出席名單各1份
(電子檔共2件) (376470000A_1130115183_ATTACH1.docx、
376470000A_1130115183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函轉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訂於113年4月24日(星期三)辦理112年度第2次分支會會長線上會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113年3月25日113彰縣教職工會字第11300000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彰化縣各級學校教師(分)會理事長。
- (二)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各級學校分(支)會會長。
- (三)彰化縣教師會第九屆理、監事(含候補理、監事)。
- (四)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第五屆理、監事(含候補理、監事)。

三、請貴校惠予轉知出席名單人員(如附件)線上會議訊息如后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4月24日(星期三) 下午1時10分至4

人事室 收文:113/04/01



1130001085

有附件

時。

(二)會議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wgt-zvkf-xbf>。

(三)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聯絡人：秘書汪秀瑄，電話：04-8382438。

四、依工會法第36條第1項規定：「工會之理事、監事於工作時間內有辦理會務之必要者，工會得與雇主約定，由雇主給予一定時數之公假」，出席人員公假事宜請貴校惠予依上開規定本權責辦理。

五、檢送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112年度第2次分支會會長研習流程表、會議出席名單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原斗國小等161校

副本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勞工處

